合同编号：

技术转让（技术秘密）合同

项目名称：

受让方（甲方）：

让与方（乙方）：

签订时间：

签订地点：

有效期限：

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

填 写 说 明

一、本合同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的技术转让（技术秘密）合同示范文本，各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机构可推介技术合同当事人参照使用。

二、本合同书适用于让与人将其拥有的技术秘密提供给受让方，明确相互之间技术秘密使用权和转让权，受让方支付约定使用费而订立的合同。

三、签约一方为多个当事人的，可按各自在合同关系中的作用等，在“委托方”、“受托方”项下（增页）分别排列为共同受让人或共同让与人。

四、本合同书未尽事项，可由当事人附页另行约定，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五、当事人使用本合同书时约定无需填写的条款，应在该条款处注明“无”等字样。

技术转让（技术秘密）合同

受让方（甲方）：

住 所 地：

法定代表人：

项目联系人：

联系方式 ：

通讯地址：

电话： 传真：

电子信箱：

让与方（乙方）：

住 所 地：

法定代表人：

项目联系人：

联系方式 ：

通讯地址：

电话： 传真：

电子信箱：

本合同乙方将其拥有

项目的技术秘密 （使用权、转让权）转让甲方，甲方受让并支付相应的使用费。双方经过平等协商，在真实、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的规定，达成如下协议，并由双方共同恪守。

第一条：乙方转让甲方的技术秘密内容如下：

1．技术秘密的内容：

。

2．技术指标和参数：

。

3．本技术秘密的工业化开发程度：

。

第二条：为保证甲方有效实施本项技术秘密，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以下技术资料：

1． ；

2． ；

3． ；

4． 。

第三条：乙方提交技术资料时间、地点、方式如下：

1．提交时间：

2．提交地点：

3．提交方式：

第四条：乙方在本合同生效前实施或转让本项技术秘密的状况如下：

1．乙方实施本项技术秘密的状况（时间、地点、方式和规模）：

。

2．乙方转让他人本项技术秘密的状况（时间、地点、方式和规模）：

。

第五条：甲方应以如下范围、方式和期限实施本项技术秘密：

1．实施范围：

。

2．实施方式：

。

3．实施期限： 。

第六条：乙方保证本项技术秘密的实用性、可靠性，并保证本项技术秘密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利。如发生第三人指控甲方实施技术秘密侵权的，乙方应当

。

第七条：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，因本项技术秘密已经由他人公开（以专利权方式公开的除外），一方应在 日内通知另一方解除合同。逾期未通知并致使另一方产生损失的，另一方有权要求予以赔偿。具体赔偿方式为：

。

第八条：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：

甲方：

1．保密内容（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）：

。

2．涉密人员范围:

。

3．保密期限: 。

4．泄密责任：

。

乙方：

1．保密内容（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）：

。

2．涉密人员范围:

。

3．保密期限: 。

4．泄密责任：

。

第九条：双方确定，乙方在本合同有效期内，将本项技术秘密申请专利或以其他方式公开的，应当征得甲方同意；乙方就本项技术秘密申请专利并取得专利权的，甲方依本合同有继续使用的权利。

第十条：为保证甲方有效实施本项技术秘密，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以下技术服务和技术指导：

1．技术服务和技术指导的内容：

。

2．技术服务和技术指导的方式：

。

第十一条：甲方向乙方支付受让该项技术秘密的使用费及支付方式为：

1．技术秘密使用费总额为：

其中：技术服务和指导费为：

2．技术秘密使用费由甲方 （一次、分期或提成）支付乙方。

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：

（1）

（2）

（3）

乙方开户银行名称、地址和帐号为：

开户银行：

地址：

帐号：

3．双方确定，甲方以实施该项技术秘密所产生的利益提成支付乙方许可使用费的，乙方有权以

方式查阅甲方有关的会计帐目。

第十二条：双方确定，乙方许可甲方实施本项技术秘密、提供技术服务和技术指导，按以下标准和方式验收：

1．

2．

3．

第十三条：甲方应当在本合同生效后 日内开始实施本项技术秘密；逾期未实施的，应当及时通知乙方并予以正当解释，征得乙方认可。甲方逾期 日未实施本项技术秘密且未予解释，影响乙方技术转让提成收益的，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或赔偿损失。

第十四条：双方确定，在本合同履行中，任何一方不得以下列方式限制另一方的技术竞争和技术发展：

1．

2．

3．

第十五条：双方确定：

1．甲方有权利用乙方让与的技术秘密进行后续改进，由此产生的具有实质性或者创造性技术进步特征的新的技术成果，归

（甲方、双方）方所有。具体相关利益的分配办法如下：

。

2．乙方有权对让与甲方的技术秘密进行后续改进。由此产生的具有实质性或创造性技术进步特征的新的技术成果，归 （乙方、双方）方所有。具体相关利益的分配办法如下：

。

第十六条：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，并以书面形式确定。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一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请求，另一方应当在 日内予以答复；逾期未予答复的，视为同意：

1．

2．

3．

4．

第十七条：双方确定，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：

1． 方违反本合同第 条约定，应当

（支付违约金或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）。

2． 方违反本合同第 条约定，应当

（支付违约金或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）。

3． 方违反本合同第 条约定，应当

（支付违约金或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）。

4 方违反本合同第 条约定，应当

（支付违约金或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）。

第十八条：双方确定，在本合同有效期内，甲方指定

为甲方项目联系人，乙方指定 为乙方项目联系人。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：

1．

2．

3．

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，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。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，应承担相应的责任。

第十九条：双方确定，出现下列情形，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；可以解除本合同：

（1）发生不可抗力；

（2）

（3）

第二十条：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，应协商、调解解决。协商、调解不成的，确定按以下第 种方式处理：

1．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；

2．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。

第二十一条：双方确定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术术语，其定义和解释如下：

1．

2．

3．

4．

5．

第二十二条：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下列技术文件，经双方确认后， 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：

1．技术背景资料： ；

2．可行性论证报告： ；

3．技术评价报告： ；

4．技术标准和规范： ；

5．原始设计和工艺文件： ；

6．其他： ；

第二十三条：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：

进制 。

第二十四条：本合同一式 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第二十五条：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： 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／委托代理人：　　　　 　　　　 （签名）

年 月 日

乙方： 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／委托代理人：　　　　 　　　　 （签名）

印花税票粘贴处：

（此页由技术合同登记机构填写）

合同登记编号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1．申请登记人：

2．登记材料：（1）

（2）

（3）

3．合同类型：

4．合同交易额：

5．技术交易额：

技术合同登记机构（印章）

经办人：

年 月 日